

《史略》校笺

周天游 校笺

书目文献出版社

shǐ lüè jiào jiān

《史略》校 笺 / 周天游校笺. —北京:
书目文献出版社, 1987. 2

184页; 32开

1.25元

I. 史… I. 周… II ①《史略》—校勘 ②史评—中国—古代
N. K207 22.18 K207

《史略》校笺

周天游 校笺

书目文献出版社

(北京文津街七号)

秦皇岛市第二印刷厂排版

涿州市辛庄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6.6875 印张 10 千字

1987年 2 月北京第 1 版 1987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450册

统一书号: 11201·73

定价: 1.25元

《史略》浅析 （代序）

周天游

《史略》六卷，南宋高似孙撰，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史籍专科目录。

似孙字续古，号疏寮，浙江鄞（今宁波）人〔一〕。其父高文虎以“闻见博洽，多识典故”（《宋史》本传），而屡典国史。曹先后与修《四朝国史》、《高宗实录》、《神宗玉牒》、《徽宗玉牒》，并撰《史记注》一百三十卷，惜均散佚不传。正是在其父的影响和督促下，似孙自幼熟读经史典籍，旁涉诗词文赋及众流百家之书，为日后的著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淳熙十一年，似孙为进士，后历任会稽县主簿，秘书省校书郎，徽州通判、秘书省著作佐郎兼权吏部侍郎〔二〕。其间楼攻愧除给事中，曾上疏举似孙以自代。又知处州，累官中大夫，提举崇禧观。晚年迁居姚江，卒赠通议大夫。高似孙无论居官在朝，还是归家赋闲，著述不辍，至死方休。除《经略》、《集略》、《诗略》、《古世本》、《战国策考》、《蜀汉书》、《汉书司马相如传注》、《汉官》、《烟雨集》业已散亡外，传世的尚有《史略》六卷、《子略》四卷、《纬略》十二卷、《骚略》三卷、《剡录》十卷、《蟹略》四卷、《砚笈》四卷、《文选句图》一卷、《文苑英华抄》四卷、《疏寮小集》一卷、《江村遗稿》十二卷，真可谓是个多产的学者。

《史略》一书，国内早已失传，南宋以来官私目录均未

著录。直至清末黎庶昌出使日本，随员杨守敬才于日本东京帝室博物馆中访得此书，遂抄校卷录，刻入《古逸丛书》。于是，《史略》复归本上。此书后又分别编入《后知不足斋丛书》、《四明丛书》、《丛书集成》中。然而除少数目录学专著或论文偶有涉及外，仍鲜为人知，其学术价值一直未能得到应有的重视。今笔者冒昧将一孔之见，稍加整理，奉献给读者，以期取得抛砖引玉之效。

(一)

《史略》一书作为史部专科目录而问世，绝非偶然。它是史学发展的必然结果。

魏晋南北朝时期，天下分崩，政局动荡，经济凋蔽，而史学却进入了繁盛期。早在魏晋交替之际，于官修文献目录如魏郑默《中经》和晋荀勖《中经新簿》中，史学已经从经学的附庸地位下摆脱了出来，成为独立的门类。唐初修撰《隋书·经籍志》时，鉴于魏晋以来史学已取得重大的成就，便正式确立了“史部”，把它列为仅次于经部的第二大学术门类。这一改革为以后历代封建目录学家所遵奉，成为不可更易的准则。为了顺应这一变化，史部目录不仅在综合性文献目录中占据了举足轻重的位置，并且还有了作为独立的专科目录而存在的必要。

刘宋裴松之的《史目》，是我们现今可知的最早的史部专科目录。尽管从《史记·五帝本纪》《正义》所引的“天子称本纪，诸侯曰世家”十字中，无法考见其概貌，但是可以大致推测出，《史目》是一部专门比较正史篇目的史部专目。进入唐代，史部专科目录有了新的发展。首先在裴松

之《史目》的基础上，稍加创新，产生出杨松珍的《史目》三卷，殷仲茂的《十三代史目》一卷〔三〕，以及宗谏《十三代史目注》。据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所言，殷目是“辑《史记》、两汉、三国、晋、宋，齐、梁、陈、后魏、北齐、周、隋史籍篇次名氏”的专目。可见殷目不仅是史籍篇目目录，而且具备了人名索引的特征〔四〕。杨目估计与殷目大致相仿。其后宋人把杨目扩充为十五卷，改名为《历代史目》。杜镐也对殷目加以续补，编成《十九代史目》三卷。都成为当时十分流行的史籍专目。必须指出的是，由于这类史籍专目仅仅局限于录篇次，别名氏，不能全面反映史学发展的特点，真正起到“辨章学术，考镜源流”的作用，所以难以成为史部专科目录的主流。

解题性专科史目的出现，才具有更重要的意义。从汉代至宋末的官修史志和藏书目中，对所录诸书加以解题，是较常见的形式。远的有刘向《别录》，近的有《古今书录》和《崇文总目》。但是真正运用于史籍专目，则是到唐代才开始出现的事。宗谏注《十三代史目》，当已略具端绪。而李肇的《经史释题》〔五〕，才真正奠定了雏形。“史以《史通》为准，各列其题，从而释之”（《玉海》卷四二引李肇《经史释题》序），说明该书目不光是书名、作者的简单排列，而且起到了读史入门的积极作用。这一点是上述篇题史目所无法匹敌的。而高似孙的《史略》，正是顺应了史学发展的新趋势、新要求，参考了《史记》、《汉书》、《通志》、《隋志》、新旧《唐志》、《崇文总目》、《史通》、《世说新语》、《文选》、《法言》、《书钞》、《御览》、《唐六典》、《容斋随笔》、《陶渊明集》等44部文史典籍，著

录了宋以前各类史书六百余种，又以崭新的史部分类法贯穿全书，并揉合了叙录体、传录体、总经序等古代解题体例的精华，继承了郑樵“泛释无义”的思想，首次采用了辑录体，开编制大型史著或史注引用书目的先河，使《史略》成为当时比较成熟而又唯一存世的解题类史籍专目。毫无疑问，《史略》是唐宋时期专科史目第一次发展高潮的结晶和代表作。

进入元、明，史学式微，专科史目也随之衰落，几乎无人问津。清初朴学兴起，专科史目迎来了第二次高潮。乾隆年间，章学诚主持修撰的《史籍考》体大思精，不愧为古代史部专科目录的总结性经典之作。道光间，潘锡恩、许翰等复将《史籍考》杭州稿五百余卷，增订为定稿三百卷，分卷虽较前减少，而内容却增加四分之一。惜鸿篇巨制于咸丰六年毁于火灾，功败垂成，令人扼腕不已。光绪初，余革皋作《史书纲领》，承章氏余绪，欲终未竟之业，然又未闻传世。

纵观中国古代史部目录学史，《史略》的撰述虽较粗疏，而体例又不尽完善，却是史籍专目的硕果仅存，一枝独秀。仅此一点，《史略》的价值不言而喻。

(二)

《史略》一书的主要价值在于对目录学发展所作出的贡献。

先就史部分类而言，《隋志》所定正史、古史、杂史、霸史、起居注、旧事、职官、仪注、刑法、杂传、地理、谱系、簿录十三目分类法，基本上为以后史志所倚为准则，即便有变化，也多限于次第和类目名称的更动，如新、旧《唐志》置霸史于杂史前，置杂传于仪注前，又改霸史为伪史，旧

事为故事，谱系为谱牒，簿录为目录，并无实质性的改革。

而《史略》却打破了这个传统，第一次按史籍本身的发展轨迹和体例特点，对宋以前的史籍作了一次全新的编排。其卷一、卷二著录了自《史记》至《新五代史》等十七部正史，每一部正史又各附录有关的史注、杂传、史考、史音等著作。对于三国及南北朝时期诸正史还特列别史一目，主要著录《隋志》杂史类中比较全面反映某割据王朝历史的著作。这样既突出了正史在史籍中的主导地位，也便于读者掌握有关正史的各类参考书籍。卷三首列难以列入正史的已经残缺不全的《东观汉记》，作为过渡。但主要还是著录编年体史籍，包括历代春秋、历代纪、实录、起居注、时政记、日历、玉牒等等。唯会要体史书杂于其中，有些不伦不类。卷四创史典、史表、史略、史钞、史评、史赞、史草、史例、史目诸目，较之《隋志》分隶于正史、编年、杂史、杂传、簿录，更能突出史体的特色，特别是史草一目。在史目中首次强调了稿本。并在简介杨亿、欧阳修、宋祁、司马光史稿的纸张、字体、草稿修改等情况时，反映了每位史学家的写作态度和性格特征，颇发人深思。卷末还附有通史目，不分编年、纪传之体，凡纵贯古今或包容某一大时期的通代之作，如梁武帝《通史》、司马光《资治通鉴》、苏辙《古史》，均列于其中，比较《隋志》、新旧《唐志》分隶纪传或编年之末，更切合事宜。卷五先录霸史、杂史。其中“杂史”更加名符其实。因为较全面反映三国及南北朝政权历史的著作，基本附入正史类中，所余者多为具体事件、具体人物事迹的片断记录，体裁多样，繁简迥异，有雅有俗，或取材于亲身见闻，或转采自道听途说，的确突出了一个“杂”字。此外高氏还著录

了《七略》中古书、东汉以来图籍聚散小史、历代史官名氏和刘勰《文心雕龙·史传篇》诸内容，补充了一般史目所难以反映的图书史、史学史和史学理论等材料。对于今天的读者来说，它是宝贵的参考资料。但就史目体裁而论，却显得有些不够谨严，危而无当。卷六所录包括古代传说、古谱牒、小学名著、汉官制、古地理书及出土简策中的古史记等内容。它们都与历史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而按学科分类而言，又大都可以分别归入古典文学、方志学、古文字学、地理学、考古学等独立的学科。所以高氏仅仅从中择取古代具有较高史学价值的著作录于本卷，突出了史籍专目的特点，是较为允当的。其不取更加专门化的刑法、仪注之类书，也无可厚非。

《史略》的史部分类法，在古代史目中独树一帜，别具一格，在以后很长时间内，还很少有人象高似孙那样大胆地突破传统分外法的束缚。

不仅如此，与其新分类法相配合，《史略》还作了互著法的尝试，这是分类法进步的重要标志。如卷二“梁别史”目中，其著录曰：“《梁二典》，附‘史典汇’。”又曰：“《梁后略》，附‘史典汇’。”又曰：“《梁纪》，附‘纪汇’。”〔六〕卷五“霸史”注言：“《十六国春秋略》、《三十国春秋》、《春秋钞》、《战国春秋》，附‘春秋汇’。”“杂史”目中《楚汉春秋》、《九州春秋》两书后，注“并见‘春秋汇’”。章学诚曾曰：“至理有互通，书有两用者，未尝不兼收并载，初不以重复为嫌，其于甲乙部次之下，但加互注以便稽检而已。”（《校讎通义·互著》）又曰：“一书本有两用而仅登一录，于本书之体，既有所不全；

一家本有是书而缺而不载，于一家之学，亦有所不备矣。”

（同上）所以他主张要真正做到“绳贯珠联”，“即类求书”，必须采用互著法。这一见解与高氏所为，可谓不谋而合。尽管高氏仅仅做了一次初步的尝试，但已是在史目中有意识地迈出了可贵的第一步。传统说法认为互著法始于元马端临《文献通考》。不过事实证明，高似孙的《史略》比他早行动了一百多年，而人们却一直忽视了高氏关于分类法的这一杰出创造。

辑录体一般也认为始于元马端临的《文献通考》。但是在《史略》中，我们却看到了典型的辑录体解题。

以《史略》卷一为例，简述诸细目内容如下：

“史记” 引《汉书·艺文志》及卫宏《汉旧仪》之文，说明《史记》亡篇及褚少孙补缺事。

“太史公自叙” 取《汉书·司马迁传》之文，首叙司马迁生平简历，及秉承父命修撰《史记》的经过；次言史迁著述要旨及《史记》篇次；末载史迁忍辱受刑，发愤著述的复杂心境。

“诸儒史议” 录扬雄、班彪、班固、范曄、刘昭、张辅、葛洪、裴驷、王通、司马贞、刘伯庄、韩愈、柳宗元、刘知几、白居易、皇甫湜、郑覃、殷侗、高佐、崔鸿等二十位文人学者有关《史记》的评论。其文或取之于正史，如《后汉书·班彪传》、《晋书·张辅传》；或采之于史注序，如裴驷《史记集解序》、刘昭《补后汉书志序》；有摘自野史杂钞，如葛洪《西京杂记》；有录于子书文集，如扬雄《法言》、王通《中说》及《唐文粹》；或引自史评，如刘知几《史

通》，取材广博，诸说并存，褒贬抑扬，各具特色。但在编排上，又反映出高氏个人的倾向性意见，如借扬雄之口盛赞《史记》为“实录”，用张辅之说论定《史记》优于《汉书》，引郑覃之语批驳汉唐官方盛传的史迁“以身陷刑之故，微文讥刺，贬损当也”的诬蔑不实之辞，还以皇甫湜之言肯定史迁创立纪传体正史的不朽奇勋。是本卷最为精彩的部分。

“续史记”引《汉书·艺文志》讲冯商续《史记》之事。

“史记注” 引《隋志》及新、旧《唐志》、《通志略》诸书，载裴駰、许子儒等六家注。除一般注明卷帙、作者字号、籍贯、仕宦简历外，对裴駰《集解》特别注明实本之于徐广《音义》。

“先公史记注”著录其父高文虎所撰《史记注》一百三十卷。该作公私著录，唯此一见。科学出版社所出《史记研究资料 and 论文索引·稿本和未见传本目录》亦失载。

“史记杂传”本之《通志略》，参考《隋志》、《新唐志》，著录司马贞、张守节、刘伯庄、窦群、裴安时、李镇六家杂传，又于结语中附带著录葛洪、卫飒、张莹、韩琬四家之作。此节高氏吸取郑樵“泛释无义”思想，突出司马贞、张守节、韩琬三家之作，既简且要，重点明确。

“史记考”据《隋志》、《晋书》著录谯周《古史考》及司马彪补正事。又引《汉志》说明《古史考》之名本之于《周考》。且举吕不韦以诈获爵事，以明《古

史考》之笔法。

“江南古本史记考”举例比较“唐旧本”与“时本”异同，以明古本之可贵，至今仍有参考价值。

“史记音”据《隋志》详叙徐广《音义》，略举许子儒、邹诞生、刘伯庄《史记音》，是吸收“泛释无义”思想的又一例证。

综上所述，《史略》卷一基本以引文为主，稍加作者评述，把《史记》的主要问题基本点明，有关参考书也基本搜罗齐备，并列举各代有代表性的评论，以供读者参考，同时也含蓄地反映出作者本人的基本倾向，具备了辑录体应具有的各种要素，是一个成熟的辑录体的典型范例。不仅如此，高氏又吸取郑樵“泛释无义”的思想，该释就释，不必释者则从略，繁简得当，并与辑录体形式融为一体，使该史目更具有使用价值。其后有关《史记》的解题性目录，鲜有其匹。

可见高似孙是辑录体的真正开创者，他采用辑录体也比马端临早一百多年，这一贡献同样是不应忽视的。

《史略》卷二“汉书”目中，专有“汉书诸家本”一项，详叙宋景公祁参校诸本和建安刘之问部分参校用本。是史目著录版本之始。

陈振孙对高似孙的作品和人品多加诋毁，以为似孙“为馆职时，上韩侂胄生日诗九首，每首皆暗用锡字，寓九锡之意，为清议所不齿”，又“知处州尤贪酷”，且“读书以奥僻为博，以怪涩为奇”（《直斋书录解题》）等等。《四库提要》及洪业《史略笺正序》辨之甚详，此不赘述。但是，陈氏未尝不从高氏《史略》中学到一些东西。其于《直斋书录解题》中，既记书名和卷帙多寡，撰人职官名氏及学术渊源，又发挥

其藏书家的特长，往往用寥寥数语，记述各书款式和版刻，无论善本、印本、抄本、拓本，一一予以说明。于解题目录中著录版本，不能不说是受《史略》的启发。

大型著作引用书目或注释引用书目的撰作，自清末始盛。如沈家本《文选李善注书目》、《三国志注所引书目》、《世说注所引书目》、《续汉志注所引书目》等，曾名噪一时。之后续作者蜂起，不仅前述四书注引用书目之补作者不乏其人，又扩及《史记》三家注、《后汉书》注、《五代史记》注、《南唐书笺注》、《水经注》、《北堂书钞》、《艺文类聚》、《初学记》、《太平御览》等书之引书目，为文史工作者整理古籍提供了很大方便。但溯其源，史著或史注引书目之风亦起于《史略》。

《史略》卷四“通鉴参据书”一目中，高氏详列《通鉴》引用书，包括正史、编年、杂史、霸史、起居注、实录、日历、政书、故事、杂传、谱牒、姓氏书、文集、词赋、碑刻诸类书通计二百二十六家〔七〕。又《纬略》卷十二曰：“《通鉴》采正史之外，其用杂史诸书，凡二百二十二家。”“若加上正史十七家，似较《史略》所列，续有增补。后世论《通鉴》引书，多本《纬略》。而《纬略》所言，又取自《史略》。虽未必无遗漏，当亦近是。又《纬略》卷九，高氏曾详列《世说新语》刘孝标注中“晋氏一朝史及晋诸公列传、谱录、文章，皆出于正史之外者”，凡一百六十七家，皆开大型史著或史注引书目之先河。

高似孙撰作引书目的原意，在于打破当时学者轻视杂史的偏颇思想，提倡泛滥群籍、博采众长的学风。其借洪迈《容斋随笔》之语，论《通鉴》引用杂史的意义时说：“试

以唐一代言之：叙王世充、李密事用《河洛记》，魏郑公谏争用《谏录》，李绛议奏用《李司空论事》，睢阳事用《张中丞传》，淮西事用《凉公平蔡录》，李泌事用《邨侯家传》，李德裕太平、泽潞、回鹘事用《两朝献替记》，太中吐蕃尚婢婢等事用林思《后史补》，韩渥凤翔谋画用《金銮密记》，平庞勋用《彭门纪乱》，讨裘甫用《平剌录》，纪毕师铎、吕用之事用《广陵妖乱志》，皆本末粲然，则杂史琐说家传，岂可尽废！”在重视正史的基础上，有选择的参据杂史的记载，以订补正史的错误和不足，是司马光研究历史的正确方法。高氏以引书目进一步强调它，不仅对当时学界有振聋发聩的作用，而且对我们现在的治史者也不无启发。然而高氏始料未及的是，他的创造竟为后人探索书籍源流及聚散存佚情况，从事文献考证、辨伪、辑佚等工作，开辟了新的途径。他在目录学上的这一贡献，也是值得纪念的。

（三）

当然《史略》的缺点是十分明显的。主要在于高似孙撰作《史略》过于仓促，前后仅用了二十七天。在总结前人成果的基础上，他未能予以认真的消化，形成自己系统的目录学思想体系，并通过总序和分序的形式表达出来，是十分令人遗憾的事。所以他的新分类法，基本上流于自然，缺乏理论上的提高，有些部分与史籍专目的特点不尽相符，如图书聚散小史的插入即为一例。又如卷六所录古传说、古谱牒、小学名著、汉官制等书，难以归入前五卷的诸类目中。对此高氏有些束手无策，弃之可惜，只好杂陈于后，又未加进一步说明，前后相较，显得有些虎头蛇尾，草率收兵。又辑录

体在突出《史记》一书的地位上起了重要作用。但除《汉书》稍稍沿用其体外，竟未能贯彻始终。这样不仅有损于本书的价值，使我们不能对《后汉书》以下诸正史有更深入的了解，而且也使全书详略失当，比例失调。再如互著法、著录版本。首创大型史著或史注引书目等等创新，多基于灵感偶至，随手登记，缺乏通盘的深入考虑，其实际作用也受到很大影响，以至难以引起人们对此的重视，使之更早得到在目录学上应有的地位。

此外《史略》尚有如下缺陷：

第一，繁复。高似孙在《史略》中多次强调著史要文辞简约。他批评颜师古注多重复，表彰干宝《晋纪》“直而能婉，文辞简略”，其论二千七百一十七言，载于《晋史》一千八百八十五言，载于《通鉴》七百二十四言，“可为芟蕪烦乱，翦裁浮辞之法”（《史略》卷三）。但是他自己却未能很好实践其志，如范曄《狱中与诸甥侄书》，虽分摘自《后汉书》附录、《宋书》和《南史》本传，却大同小异，一文同卷三出。张辅论《史》、《汉》优劣，既载《史记》目之“诸儒史议”，又于《汉书》目中重出，颇为失当。

第二，误录。高氏考辨不精，著录之误，屡见不鲜，归纳起来，有如下几种类型。其一以讹传讹，如《三十国春秋》乃萧方等所撰，方等乃梁世祖子，谥曰忠壮世子，《梁书》有传。而高氏沿郑樵《通志略》之误，著为萧方撰。其二不辨异名，故常误一书为两书。如刘陟《齐纪》，《新唐志》作《齐书》，本为一书。而高氏先据《唐志》列《齐书》于正史类，又据《隋志》列《齐纪》于别史类。又如《蜀李书》，一作《汉之书》，而高氏亦两引之。其三，误著撰

人。如王沈《魏书》，此王沈乃指字处道，太原晋阳人的晋司空王沈，而高氏却注作字彦伯，高平人的郡文学掾王沈。又如误《汉书辨惑》的作者李善为李喜。其四，误引佚书。如把谢沈《后汉书》中“窦武、刘淑、陈蕃少有高操，海内尊而称之”之文，误作谢沈《晋书》之语。其五，误注体例。如梁武帝《通史》乃纪传体，而高氏却注“为编年法”。其六，卷帙之误，如谢灵运《晋书》，高氏不仅误谢灵运为谢承，又于“三十六卷”后加注“又录一卷”。按《隋志》作“三十六卷”，《新唐志》作“三十五卷，又录一卷”，则《隋志》所言已包括“录一卷”在内。高氏既从《隋志》，则不当复言“又录一卷”。

尽管如此，《史略》一书仍是瑕不掩瑜。其失而复得，皎然独立于史目之林，足备一格。杨守敬曰：“似孙以博奥名，其《子略》、《纬略》两书，颇为精核。此书则远不逮之，久而湮灭，良有由然。惟似孙闻见终博，所载史家体例，亦略见此篇。且又时有异闻，如所采《东观汉记》，为今四库辑本所不载，此则可节取焉耳。”（《史略》跋）不失为公允之论。

一位学者虽然博贯群籍，聪颖过人，常能见他人所未见，发他人所未发，但如果浅尝则止，满足于一鳞半爪的所得，而争强斗胜，急功好利，终难成大器。这也是我们从高似孙《史略》中得到的又一宝贵启示。

注释：

〔一〕《四库提要》卷六八《刻录》条以为“余姚人”。按鄞人全祖望《鮑埼亭外编》卷四七曰：“问高疏寮为开禧间诗人，其居姚江，或曰居甬上，孰确？疏寮乃宪敏少师之从孙翰林学士文虎之子，

居甬上，晚年始迁姚江，而诸弟如尚书衡孙仍居甬上。至今甬上之南湖有长春院、桂芳桥，皆高氏物也。”又曰：“吾乡之高有二：其一为宪敏公之裔，衣冠极盛，似孙、衡孙、衍孙皆名人。”又按《鄞县志》、《延祐四明志》、《嵊县志》均有《高似孙传》，而《余姚县志》绝无。可证作“余姚人”者，非也。

〔二〕“兼权吏部侍郎”，《延祐四明志》作“礼部郎”，《鄞县志》亦同。又全祖望《句余正音》作“吏部侍郎”（按《鄞县志》引作“礼部侍郎”）。洪业《高似孙〈史略〉笺正序》曰：高似孙《兰亭考序》自署曰：“嘉定十七年秋九月日朝议大夫新除秘书省著作佐郎兼权侍右郎高似孙谨书。”《宋史》卷一六三《职官志》：吏部郎中，员外郎，有尚左、尚右、侍左、侍右之别。礼部无侍右郎官也。其说是，从今之。

〔三〕殷仲茂，《宋志》作“商仲茂”，乃避宋太祖父赵弘殷讳而改。

〔四〕参见王重民《中国目录学史论丛》第125页。

〔五〕《宋志》作《经史释文题》。

〔六〕《梁二典》，按“史典汇”为刘璠、何之元、谢灵三《梁典》，此“二”字当系“三”字之讹。《梁后略》，姚最所作，乃附“史略汇”。本书作“史典汇”，乃误刻所致。又《梁纪》当指姚察《梁书帝纪》，但此书不载“历代纪”。“历代纪”所著录有萧韶《梁太清纪》，以及《梁末代纪》、《梁帝纪》、《梁皇帝纪》诸书。或此“梁纪”本作“梁四纪”亦未可知。

〔七〕《四库提要》曰：“其采用之书，正史之外，杂史至三百二十二种。”当本之于高似孙《纬略》。但今《墨海金壶》本、《守山阁丛书》本《纬略》均作“二百二十二家”，按之《史略》所载，则《四库提要》误也。

一九八六年元月撰于西安西大新村

凡 例

一、《史略》传世版本，据笔者所见，则有黎庶昌《古逸丛书》本（光绪十年据日本藏宋本影刻）、鲍廷爵《后知不足斋丛书》本（光绪九年刊）、张寿镛《四明丛书》本（民国二十一年刊）、王云五《丛书集成》初编本（民国二十四年至二十六年间刊）四种。其中鲍刻问世虽较黎刻早一年，然其所据实乃《古逸丛书》原稿本。而张、王二刻则径据黎刻而成。此三刻于原书讹舛脱漏之处，鲜有校改，故今以《古逸丛书》本为底本，而作校笺。

二、《史略》各卷均有分目，但书前无总目，且分目与文内小标题复有岐异及脱误。今合各卷分目，略加补正，编为总目，列于书首，以便读者检阅。其更改之处，一般不出校记。

三、《史略》系杂抄之书，除少数引文注有出处外，大多不标所自。今一一查核，以明其所本。唯记时人著述例外。又正文后高氏旧注，皆括以圆括弧。

四、因鲍、张、王三刻于原书未作校改，甚或复增舛讹，故本书版本校从略，而以他校为主。为使读者明瞭宋刻之真，笔者将王重民先生所辑杨守敬《史略校勘札记》，分列于《史略》正文校语中，凡标以“王氏曰”者即是。

五、本校笺以考辨南宋以前官私史部著录与《史略》异同得失为主要目的，而文中的疑难文字及出典，则择要而释，